铜梁区永嘉镇公益性岗位招聘公告
一、公益性招聘数量
 永嘉镇人民政府特向社会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1名。
二、公益性岗位招用条件
 公益性岗位招用人员须是本区户籍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并在法定劳动年龄范围内的就业困难人员：
 （一）农村建卡贫困户中的登记失业人员；
 （二）登记失业的残疾人员；
 （三）男满五十周岁、女满四十周岁以上的登记失业人员；
 （四）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登记失业人员；
 （五）离校两年内的登记失业高校毕业生；
 （六）零就业家庭的登记失业人员；
 （七）登记失业的复员退伍军人；
 （八）登记失业的刑满释放人员、戒毒康复人员；
 （九）登记失业的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
 （十）市政府确定的其他就业困难人员。
三、公益性岗位招聘程序和办法
 （一）招聘时间
 2020年11月5日起至2020年11月7日。
 （二）报名方式
 联系地点：永嘉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陈华国

联系电话：45397445
 （三）审核及面试
 由永嘉镇对报名人员情况进行了解并审核，审核通过后，由永嘉镇对符合招聘条件的人员统一进行面试。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公益性岗位招用的人员劳动合同一年一签，原则上劳动合同期限一般不超过3年，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就业困难人员最长不超过5年。
 （二）根据《重庆市公益性岗位开发和管理办法的通知》（渝人社发﹝2019﹞167号）文件精神，开发主体和用人单位为安置就业困难人员提供的公益性岗位，其劳动合同不适用劳动合同法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规定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在签订劳动合同时，应作为劳动合同内容予以明确。
 （三）招用人员的待遇：月工资标准按规定原则上不得低于铜梁区最低工资标准，本次招聘人员的工资标准为每月1800元，享受中心窗口工作人员月考核补贴。并按规定缴纳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个人缴纳部分由本人承担。

永嘉镇人民政府

2020年11月5日